

國立中正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委員會

第三十二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年03月05日（星期一）10時00分

地點：共同教室大樓121會議室

主席：胡主任維平

出席人員：陳委員月妙、謝委員孟龍、劉委員黃麗娟、林委員惠勇、羅委員美玲、黃委員錦山、林委員韋仲、詹委員盛如、江委員舒欣、曾沈委員連魁、殷委員詔彥、王同學凱弘、陳同學怡安

列席人員：李洸楚老師、沈夢筑小姐、江宜潔小姐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宣讀第三十一次服務學習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決定：洽悉

參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一

案由：106年度2月服務學習課程執行狀況報告。

說明：1. 2/21 本中心新進專案工作人員-江宜潔，主要負責為社會服務學習等相關業務。

2. 2/25 舉辦106-2服務學習第一次工作坊，主要為新進輔導員及社會助理了解相關學校制度、職責、工作項目、角色定位，並透過活動設計加強職能的培訓，總共為25位學員參與。

決定：洽悉

報告事項二

案由：106學年度第2學期服務學習講座規劃報告。

說明：本學期規劃8場講座，107年3至6月平均每月辦理2場。

第1場

日期：107年3月19日（一）

講題：「2018 開拓視野 改變世界 人權國際交流」

講者：Susan Rybin、Sophia Angelica（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）

Susan Rybin

現職：Rybin Talent Mgmt. LLC. 人才管理有限公司總裁

Rybin Studio of Drama 戲劇工作室創辦人

獲獎紀錄：

- 1.法國學術協會「藝術-科學-文學獎」的藝術家
2. H.O.L.A、ACE 的最佳女主角獎
3. El Diario 年度女性獎
4. ACE 獎個人傑出演出獎
5. H.O.L.A 個人傑出演出獎

Sophia Angelica

現職：Rutgers University 在學生，主修新聞媒體

經歷：

- 1.106 年製作反霸凌音樂影片
- 2.克里夫蘭劇院(Cleveland Playhouse)「照護計畫獨白」(Care Program Monologues)關心校園暴力議題
- 3.擔任 Nickelodeon 國際兒童頻道的 Dora the Explorer 配音員，飾演 singing rabbit。

第 2 場

日期：107 年 3 月 28 日(三)(暫定)

講題：蹲點台灣影展分享(暫定)(中華電信基金會)

講者：本校財經法律系史琬晴同學及法律系鄭茵同學

以上兩位同學甄選通過中華電信基金會 107 年「蹲點·台灣」計畫，獲得補助金共 3 萬元。利用暑假走出舒適圈，進入台南的偏鄉頂洲教會蹲點 15 天，進行社區服務與影像紀錄。

第 3 場

日期：107 年 4 月 12 日(四)

講題：一個非典型社工的喃喃自語

講者：林家緯

(本校服務學習兼任講師/逗陣社會企業有限公司創辦人)

第 4 場

日期：107 年 4 月 27 日(五)

講題：動物保護的現況與困境(暫定)

講者：陳光輝(本校政治系副教授/流浪動物花園志工)

第 5 場

日期：暫定 4 月中旬至 5 月中旬

講題：法律諮詢服務經驗分享(暫定)

講者：羅俊瑋(本校法律系教授/法律服務社指導教師)

第 6 場

日期：107 年 5 月 21 日(一)

講題：非營利組織/社會企業經驗分享(暫定)

講者：陳雪珠(本校成教系兼任助理教授)

學經歷：

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 博士生

長期擔任本校清江學習中心講師

104 年臺灣樂齡發展協會祕書長

097 年教育部樂齡學習資源中心行動輔導團講師

096 年教育部高齡教育規畫師種子培訓計畫講師

第 7 場

日期：暫定 5 月中旬至 6 月上旬

講題：社區營造經驗分享(暫定)

講者：蘇榮上(嘉義縣大林鎮上林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)

第 8 場

日期：暫定 5 月中旬至 6 月上旬

講題：待定

講者：待定

決 定：第 1 場講座翻譯部分可聯繫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，或請語言中心、本校外文系師生協助。學生講者講師費部分，與主計室確認。第 4 場講座適逢期中考週，可再與講者協調時間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一

案 由：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認證型服務學習課程申請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服務學習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- 二、本學期提出之認證型服務學習課程共三門，所附資料請見附件

一

(一) 教育學院成人教育系課程，張菀珍老師「成人學習」。

(二) 通識課程，張菀珍老師「社區失智高齡長者關懷服務學習」。

(三) 社會科學學院社會福利學系課程，阮曉眉老師「兒童社福故事寫作」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張菀珍老師「成人學習」：通過。
- 二、張菀珍老師「社區失智高齡長者關懷服務學習」：通過。
- 三、阮曉眉老師「兒童社福故事寫作」：通過，惟請老師補充課程大綱週次計畫之具體內容。服務對象及服務時間要具體說明。

提案討論二

案 由：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校內行政單位服務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- 二、本學期提出單位請見附件二：
 - (一) 衛生保健組

決 議：通過。

提案討論三

案 由：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校外合作單位服務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- 二、提出單位資料請見附件三：
 - (一) 崇禮文教基金會
 - (二) 民雄薪傳二手書店
 - (三)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

決 議：

- 一、崇禮文教基金會：通過。
- 二、民雄薪傳二手書店：通過。以往與學系服務學習合作，首次申請社會服務學習計畫，試核定 100 人。另課後輔導師生比是否為 1:1，建議以實際狀況及服務對象集體學習或個別學習成效而定。
- 三、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：通過。

提案討論四

案 由：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社團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二、本次提出社團之資料請見附件四：

(一)僑聯會

(二)青綠社

(三)慈青社

決 議：

一、僑聯社：通過。成果報告建議可發新聞稿給本校祕書室或媒體暨公關中心。

二、青綠社：通過。

三、慈青社：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